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6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更正后: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表格包含:股东名称,计划减持数量(股),计划减持比例,减持方式,减持期间,减持价格区间,拟减持股份来源,拟减持原因。

更正后: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表格包含:股东名称,计划减持数量(股),计划减持比例,减持方式,减持期间,减持价格区间,拟减持股份来源,拟减持原因。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该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投资者谅解。特此公告!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7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2020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地了解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本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周五)下午参加“2020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采取网络问答方式,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进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13:30-15:00,收看投资者保护相关视频,投资者提问通道的打开时间为15:00,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15:00-16:30。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特此公告!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0-080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5月25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8日、2020年6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0年6月12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552,4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5%,成交最高价格为36.50元/股,成交最低价格为35.84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0,005,636.00元。本次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计划,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0-081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12,7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对公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委托理财期限:185天、184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的情况公告如下:

表格包含:序号,理财产品名称,理财产品类型,实际投入金额,实际收回本金,实际收益,尚未收回本金。

截至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134,600.00元 截至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9.34% 截至12个月月末总资产占比(最近一年净利润%) 9.3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87,300.00元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112,700.00元 总理财额度:200,000.00元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90 股票简称:中房股份 编号:临2020-032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为增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转发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0)司冻0611-01号》及兰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06)兰铁中刑初字第38号。因被告人黄辉泽等人合同纠纷案(即上海唯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已生效,依据(2006)兰铁中刑初字第38号判决书,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冻结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算系统证券待冻结账户1(甘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内的本公司42,717,491股无限流通股划转至中

表格包含:序号,理财产品名称,理财产品类型,实际投入金额,实际收回本金,实际收益,尚未收回本金。

截至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134,600.00元 截至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9.34% 截至12个月月末总资产占比(最近一年净利润%) 9.3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87,300.00元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112,700.00元 总理财额度:200,000.00元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3076 证券简称:乐惠国际 公告编号:2020-044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德国子公司原转让方提起仲裁索赔950万欧元及利息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仲裁阶段:已受理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反诉被告(被申请人)(本诉申请人) 涉案的金额:本诉金额9,500,000欧元及其利息,反诉金额4,623,750欧元及其利息。 是否会加大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因本案尚未开庭审理,目前尚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或后两期利润等的影响。 2020年3月12日公司公告了《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德国子公司原转让方提起仲裁索赔950万欧元及利息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近日,公司收到了德国仲裁机构发来的本诉被申请人MAX Automation AG(以下简称“MAX”)和NSM Magnettechnik GmbH(以下简称“NSM”)的答辩和反索赔请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答辩和反索赔情况: 本诉被申请人MAX和NSM对公司的仲裁申请提出了答辩,并提出如下反索赔请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的情况公告如下:

因本案尚未开庭审理,目前尚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或后两期利润等的影响。 2020年3月12日公司公告了《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0)司冻0611-01号》及兰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06)兰铁中刑初字第38号。因被告人黄辉泽等人合同纠纷案(即上海唯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已生效,依据(2006)兰铁中刑初字第38号判决书,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冻结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算系统证券待冻结账户1(甘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内的本公司42,717,491股无限流通股划转至中

(1)要求公司向MAX支付3,973,750.00欧元以及截至反诉请求提出之日时每年5%的利息。(2)要求公司向MAX支付4,600,000.00欧元以及截至2019年1月1日时每年5%的利息。(3)要求公司对《股权出售购买转让协议》所列的由MAX提供的,以Finmah Pactec GmbH为受益人的任何担保、赔偿、保证和类似保证等产生的第三方索赔向MAX和NSM进行赔偿。 本次兰州铁路局的权益变动达到5%,其相关权益变动报告书将于近期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600685 证券简称:中船防务 公告编号:2020-025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6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海珠区革新路137号船舶大厦15楼本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人数:20人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份总数(股):860,978,847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股):503,631,549 其中:H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股):357,317,268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91%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比例(%) 55.67% 其中:H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比例(%) 25.28%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第九届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杨广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集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5人,其中:执行董事陈忠前先生、向群明先生及陈澈先生,非执行董事施俊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卫卫国先生及刘人怀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2人,其中:监事傅孝思先生、职工监事姜棣枝女士及张山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志东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六)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9年度董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3,631,549 99.9940 15,000 0.0030 14,930 0.0030 H股 357,317,268 100 0 0 0 普通合计: 860,948,817 99.9965 15,000 0.0018 14,930 0.0017 2.议案名称:2019年度监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3,631,549 99.9940 15,000 0.0030 14,930 0.0030 H股 357,317,268 100 0 0 0 普通合计: 860,948,817 99.9965 15,000 0.0018 14,930 0.0017 3.议案名称: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3,631,549 99.9940 15,000 0.0030 14,930 0.0030 H股 357,317,268 100 0 0 0 普通合计: 860,948,817 99.9965 15,000 0.0018 14,930 0.0017 4.议案名称:2019年度拟提供担保及其额度的框架协议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3,631,549 99.9940 15,000 0.0030 14,930 0.0030 H股 357,317,268 100 0 0 0 普通合计: 860,948,817 99.9965 15,000 0.0018 14,930 0.0017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拟提供担保及其额度的框架协议 审议结果:通过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6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海珠区革新路137号船舶大厦15楼本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人数:20人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份总数(股):860,978,847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股):503,631,549 其中:H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股):357,317,268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91%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比例(%) 55.67% 其中:H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比例(%) 25.28%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第九届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杨广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集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5人,其中:执行董事陈忠前先生、向群明先生及陈澈先生,非执行董事施俊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卫卫国先生及刘人怀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2人,其中:监事傅孝思先生、职工监事姜棣枝女士及张山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志东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六)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9年度董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3,631,549 99.9940 15,000 0.0030 14,930 0.0030 H股 357,317,268 100 0 0 0 普通合计: 860,948,817 99.9965 15,000 0.0018 14,930 0.0017 2.议案名称:2019年度监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3,631,549 99.9940 15,000 0.0030 14,930 0.0030 H股 357,317,268 100 0 0 0 普通合计: 860,948,817 99.9965 15,000 0.0018 14,930 0.0017 3.议案名称: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3,631,549 99.9940 15,000 0.0030 14,930 0.0030 H股 357,317,268 100 0 0 0 普通合计: 860,948,817 99.9965 15,000 0.0018 14,930 0.0017 4.议案名称:2019年度拟提供担保及其额度的框架协议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3,631,549 99.9940 15,000 0.0030 14,930 0.0030 H股 357,317,268 100 0 0 0 普通合计: 860,948,817 99.9965 15,000 0.0018 14,930 0.0017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拟提供担保及其额度的框架协议 审议结果:通过

证券代码:603983 证券简称:丸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6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招商银行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30,000万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招商银行挂钩黄金看涨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92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丸美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并提请授权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招商银行挂钩黄金看涨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运行。

(三)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理财管理,额度为人民币3亿元,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运行。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审慎选择与募集资金投向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理财产品,并合理安排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2.公司经营管理层及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一、公司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年1月14日,公司及子公司广州丸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丸美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62,000万元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天河支行”)分别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个月结构性存款。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20年6月11日到期赎回,公司本次共收回本金人民币62,0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936.4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次赎回情况如下:

表格包含:受托方,理财产品名称,委托金额(万元),起息日,到期日,实际年化收益率,实际收益(万元)。

(一)委托理财概况 1.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证监许可[2019]917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丸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1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0.54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84,214.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213.8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000.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9年7月22日出具了广会验字[2019]G1604670870号《验资报告》。公司分项目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如下:

表格包含:项目名称,项目总投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建设期。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11日向招商银行天河支行分别购买了招商银行挂钩黄金看涨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合计人民币3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表格包含:产品名称,产品类型,产品名称,金额(万元),期间年化收益率,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财务部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计划,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适合的理财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将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表格包含:名称,产品类型,产品名称,金额(万元),期间年化收益率,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招商银行向存款人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如有,下同),预期理财收益率=1.35%+2.26%*(挂钩标的涨跌幅/100%)。 预期年化收益率:指存款起息日当日彭博终端BFX1浮动利率的14.00的XAU/USD定价价格。 预期理财本金价格:指存款观察日当日伦敦金市场公布的定价。 92天 存款存续期内,存款人与招商银行均无提前终止存款。 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申请和赎回。 起息日 2020年6月11日。 到期日 2020年9月9日。 预期币种 中国(大陆)法定公众货币人民币。 观察日 2020年9月9日。 存款人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存款人与招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五)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30,000万元人民币,未超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额度,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情况如下:

表格包含:序号,理财产品类型,实际投入金额,实际收回本金,实际收益,尚未收回本金。

特此公告。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3076 证券简称:乐惠国际 公告编号:2020-044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德国子公司原转让方提起仲裁索赔950万欧元及利息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仲裁阶段:已受理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反诉被告(被申请人)(本诉申请人) 涉案的金额:本诉金额9,500,000欧元及其利息,反诉金额4,623,750欧元及其利息。 是否会加大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因本案尚未开庭审理,目前尚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或后两期利润等的影响。 2020年3月12日公司公告了《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德国子公司原转让方提起仲裁索赔950万欧元及利息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近日,公司收到了德国仲裁机构发来的本诉被申请人MAX Automation AG(以下简称“MAX”)和NSM Magnettechnik GmbH(以下简称“NSM”)的答辩和反索赔请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答辩和反索赔情况: 本诉被申请人MAX和NSM对公司的仲裁申请提出了答辩,并提出如下反索赔请求:

(1)要求公司向MAX支付3,973,750.00欧元以及截至反诉请求提出之日时每年5%的利息。(2)要求公司向MAX支付4,600,000.00欧元以及截至2019年1月1日时每年5%的利息。(3)要求公司对《股权出售购买转让协议》所列的由MAX提供的,以Finmah Pactec GmbH为受益人的任何担保、赔偿、保证和类似保证等产生的第三方索赔向MAX和NSM进行赔偿。 本次兰州铁路局的权益变动达到5%,其相关权益变动报告书将于近期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12日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其中: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5、议案6及议案7已经出席本次会议并有权行使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4已经出席会议并有表决权行使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第八条规定,上市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本公司2019年度不分红,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上述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议案4已获得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经国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启荣、李嘉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广东经国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经国律师事务所关于本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12日